

# 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(函)

公會地址：(801)高雄市前金區市中一路167號5樓  
電話：(07)241-3881

受文者：全體會員旅行社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1月8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旅行(106)良字第372號

主旨：為活絡國民旅遊市場與強化花東國旅，交通部觀光局試辦推動「花東週遊券」方式，辦理行銷推廣活動，請會員旅行社業者踴躍包裝花蓮、臺東2天1夜以上旅遊行程向該局報名參與遴選活動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1. 依據交通部觀光局106年11月3日觀業字第1063004841號函辦理。
2. 為擴大國內旅遊宣傳、活絡國民旅遊市場，該局將蒐集具優惠價格之國內旅遊行程，並將以花蓮及臺東地區旅遊產品先行試辦，自本年11月起至明(107)年1月加強推廣行銷旅遊產品，請會員旅行社業者，鼓勵包裝花蓮及臺東地區2天1夜以上之定額新臺幣4千元及8千元(或以上金額)國民旅遊商品參加遴選。
3. 請將申請表(如附件)及相關文件，以掛號郵寄至台北市忠孝東路4段290號6樓「交通部觀光局」[收或以電子郵件寄送至cjchiu@tbroc.gov.tw](#)(聯絡電話：02-23491500分機8226邱先生)，即日起至106年12月15日截止收件(以郵戳日期或電子信箱日期為憑)，以利審查遴選及於該局活動網頁上架。
4. 請至該機關附件下載區下載：網址  
<http://admin.taiwan.net.tw/public/public.aspx?no=61>，網頁左方公文附件下載區

識別碼：TN6CBIKH 發文日期：1061103 發文字號：1063004841

理事長 